

证券代码：600717

证券简称：天津港

公告编号：2020-007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2 月 2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港办公楼 403 会议室（天津市滨海新区津港路 99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 144, 179, 4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9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马全胜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6 人，董事孙彬，独立董事席酉民因公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徐华因公未能出席；
- 3、公司部分高管出席会议，相关部室负责人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1,143,938,239	99.98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2,123,226	89.8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以普通决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屈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鹏、王婷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6 日